

附件 1

2022 年度 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 中心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具体实施全省普通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养护、路政、收费等管理工作。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参与拟订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参与编制全省普通公路网络规划等相关专项规划以及提出普通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实施全省普通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监督管理。

（三）参与普通公路交通建设项目中重大技术问题的审核和建设工程中重大问题的协调；指导、督促普通公路交通战备工程建设，组织实施国防动员的有关工作。

（四）负责实施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全省普通公路路政和全省普通公路收费行业管理，指导全省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工作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包括 1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10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力争完成投资 400 亿元，其中：国省干线建设投资 184.8 亿元，年度在建 1000 公里，新增开工 300 公里，完工 150 公里；农村路网投资 45 亿元，建设改造农村路网 1500 公里；危桥改造和撤渡建桥 6.2 亿元，新改建危桥 150 座；路面改造及其他投资公路项目 164 亿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实施公路建设补短板工程，推动干线路网更加联通

1. 加快推进区域便捷联通。加快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推进相邻县级以上行政中心之间的便捷联通和城市过境公路建设，重点推进 G324 线漳州台商投资区过境段公路工程（奥特莱斯大道至厦门界）、G235 线尤溪西城至新阳（大田界）公路工程等项目建设。继续加快推进闽东北、闽西南两大协同区便捷联通、重要路线贯通、断头路打通项目建设，优化完善路网结构，重点推进 G235 线古田县吉巷永安至高头岭段公路（天宫岭至高头岭段）工程、S207 寿宁界至周宁萌源村段等公路建设。

2.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加快推进 G228 线滨海风景道建设，充分发挥我省滨海旅游资源优势，深入推进交通与文旅融合发展，力争待贯通路段全部开工建设，建成国道 228 莆田荔城木兰溪至后海 303 海堤段二期工程、国道 G228 线海澄前坑至浮宫霞威段锦江大道（三期）等一批项目。

二是加快推进乡镇便捷通高速项目开工建设。全面实行管理和建设标准化，提升项目建设质量安全，通过靠前服务指导，督促项目加快建设推进，实现 2022 年库内项目全部开工（含在建、完工）建设。**三是加快推进省际通道畅通。**畅通省际边界节点，计划启动 3 条省界县道提升，启动国道 G228 线福鼎双华（闽浙界）至象洋段、省道 S207 线寿宁闽浙界至下党段等 2 个干线通道畅通工程，打造便捷畅通、绿色智慧、美丽舒适的省际边界交通网络。

3. 落实要素保障。一是加快推进前期工作，力争列入交通运输部“十四五”规划库项目一半以上完成前期工作，加强与发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的衔接协调，完善工作机制，合力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二是强化资金筹措，**落实各级资金筹措专班工作责任，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创新投融资工作机制，鼓励社会资金参与交通建设。**三是加大项目征迁协调力度，**要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和谐征迁工作法”，统筹征迁工作与宜居环境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营造无障碍施工环境。

（二）实施养护品质提升工程，推动公路服务更加优质

4. 优化提升服务品质。一是推进省界路段改造提升，围绕提升路况、整治路域、绿化美化、信息智能等 4 个方面，重点推进路面黑色化、完善标志标线等安全设施，利用沿线自然景观借景、透景以及打造智慧公路等提升服务品质。**二是试点建设省界服务区，**完成省界服务区规划，督促地方尽早启动 6 处省界服务区设计等前期工作，组织地方推进落实征地拆迁、场地平整，加快用林、用地、加油站审批等。**三是深入推进普通公路“司机之家”和示范服务区（站）创建**

活动，完善提升服务设施基本功能，逐步拓展加油、充电、购物、地方特色餐饮等综合性、个性化服务功能，并以省界服务区建设、运营为试点总结好经验和做法，逐年在全省推广。

5. 优化提升路况水平。实施普通国省干线路面修复养护 270 公里、预防养护 560 公里。坚持“五优公路”标准，构建“快进漫游”的旅游交通网络，完善通往全省 47 个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道路沿线的交通旅游标志。加快国道 228 已建成通车重点路段的改造提升，推进打造“一市一主题、市市有示范”滨海风景道。

6. 强化桥隧安全治理。加强普通国省道沿线临水临崖、过集镇、长陡下坡等路段的安全精细化提升，持续开展普通国省道危旧桥梁、隧道改造，确保国省道一、二类桥梁比例持续保持在 95%以上。深入开展船舶碰撞桥梁隐患评估治理、桥梁护栏提升等专项行动，加快推进闽江高等级航道上桥梁助航标志增设，实施桥梁防船舶碰撞加固改造及长大桥梁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 2 座、桥梁护栏提升 8 座；实施长大桥隧定期检查和专项养护 50 座，深化省级桥隧监测评价督导工作，落实各级养护管理责任。

（三）实施数字赋能促转型工程，推动公路发展更加融合

7. 持续加快智慧公路建设。完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图库一体化平台，提升《福建省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图库建设与管理工程(一期)》基础支撑信息，全面（或分期）开展普通公路高精地图、公路资产、路况信息采集，采用卫星高分遥感技术监控建设项目进度。完善健全智慧工地建设制度，要求有条件具备一定规模的建设项目开展智慧工地建设试点，强

化信息化智慧管理，提高品质工程建设水平。

8. 提高公路数字化应用水平。组建国省干线公路建设项目管理“3+N”架构平台，推进质量检验和监控数据实时互通共享，强化建设项目智能化管理水平。通过系统整合、数据共享等方式，加快推进养护管理平台集约建设和路网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加快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支撑系统建设和数据报送。推进长大桥梁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探索试点地质灾害隐患点预警体系，提升桥梁、隧道、养护管理系统应用水平。开展全省路网运行监测，完成续租视频监控设施 1031 处，新建视频监控设施 50 处，运维交调设施 219 套。提升业务系统网络安全防护水平，完成在用业务系统等级保护测评。

9. 强化科技研究应用。推进建设项目智慧工地技术研发与应用，加快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的自主创新，提升普通公路建设预制构件的标准化水平。推动养护路面改造工程资源集约节约及再生利用，建设养护工程碳达峰碳中和研究及技术攻关，争取在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突破。强化科技项目管理，2022 年到期的课题全部结题。

（四）围绕助力交通强国，推动公路治理更加高效

10. 持续推进交通强国试点建设。一是贯彻落实交通强国试点要求，修订完善《福建省普通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标准化指南》系列丛书，完成《福建省普通公路建设养护标准化指南》各分册初稿，年底前形成初步研究成果。完成《福建省水泥混凝土路面性能典型衰变模式与状态识别诊断技术研究》《耐磨低收缩抗裂道面水泥研究》等 2 个技术研究课题项目初步研究成果，并在建设养护工程中应用。二是建立健全“四好农村路”助推苏区老区高质量发展交通强国试点

成果推广清单、试点项目增补、试点单位年度报告制度，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形成更多创新性、示范性成果。

11. 深化公路管理体制改革的。持续加快推进干线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公路养护计价标准和考核体系建设，完善修订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实施细则和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办法，强化省级抽查监督和奖惩力度，确保农村公路管护“放得下、管得住”。

12. 营造安全和谐发展环境。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管理体系，持续开展安全专项行动，加大公路监管和综合整治力度，推动全路段、全行业安全发展。强化国省干线路网监测管理，完善“三报二查”制度，施行公路应急管理标准化，促进公路应急演练常态化，持续提升公路应急处置能力，根据部、省普查进度安排，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承灾体普查后续数据核查、风险评估和风险区划等技术阶段工作。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保持行业安定稳定。

（五）围绕服务乡村振兴，推动农村公路更加惠民

13. 提升农村公路基础设施路网。启动农村公路规划调整，有序推进县道四晋三、乡道单改双和较大自然村通硬化公路，实施危桥改造和安保工程，改善农村交通通行条件。实施农村公路安保工程 800 公里，新增 1550 个较大自然村通硬化路。

14. 深化示范创建引领。一是持续推动融合发展，探索推进农村公路与现代产业形态深度融合的新发展模式，持续实施“串珠成链”工程，推动“四好农村路”与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结合，打造美丽农村路 1000 公里，继续评选一批最美乡村“福”路。二是深入推进示范创建，召开“四好农村路”全省现场会、争办全国现场会，提炼总结

推广我省“四好农村路”特色经验做法。推动创建工作提质扩面，积极培育指导地方继续争创“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全省示范县，谋划启动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省，力争新增创建全国示范县2个。

15. 深入推进日常保养提质升级。加大农村公路自动化检测力度，2022年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面自动化检测比例应达40%以上。完善农村公路养护配套考核办法和奖补政策，强化省市抽查监督考评和省市县三级“红黑榜”公示，建立省级暗访抽查结果与养护资金挂钩机制，推进农村公路日常保养常态化，稳步提升农村公路优良路率。持续推进新一轮农村公路灾毁保险，提升农村公路抗灾毁能力。持续强化农村公路养护智慧化管理水平。大力推广建管护以工代赈、公路系统代管养、养护捆绑招标等举措。

（六）坚持以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为统领，推动公路行业发展更加蓬勃

16. 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全面落实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强化意识形态建设，落实保密管理，做好统战工作，推动模范机关创建和支部达标创星。

17.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深入正风肃纪，运用好“四种形态”，深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廉政教育和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围绕政府采购和信用考核等重点工作，强化“1+X”常态化专项督查，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强化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监督，确保问题整改到位，防止

同样问题反复出现。强化预算管理，严控一般性公共支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8.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完善干部日常考核评价机制，持续落实职务与职级并行机制，激励干部职工担当作为。做好新进人才招录工作，强化人才培养和人文关怀。用心用情做好离退休工作，加强和改进群团、统战和信访工作。加强指导服务，规范行业教育培训工作。

19. 传播公路行业正能量。以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围绕乡村振兴“交通强国”建设重点，开展“国道228滨海风景道建设”“省界通道提升”“农村路网提升”“交通强国试点”等重大主题新闻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扩大行业对外影响力。持续宣扬基层先进典型，突出报道公路人在“应急抢险”“节日保畅”等特殊时刻的逆行坚守，积极传递社会正能量。加强基层通讯员业务技能培训。

20. 深化行业文明建设。持续推进行业党建三级联动，落实领导党建分片挂钩制度，推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强化公路文化建设，努力培育和打造更多公路文化品牌和精品工程，做好中心机关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届中初评迎检。组织开展岗位技能竞赛，深化“建家创号”、巾帼文明岗等创建工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 ×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4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2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6,135.4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0.04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7,047.36	支出合计	7,047.36

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附属单位上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
------	------	----	--------	-------	------	-------

			拨款收入	缴收入		余
	合计	7,047.36	7,047.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25	56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25	56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61	404.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49	13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15	2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132.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135.41	6,135.41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135.41	6,135.41			
2140101	行政运行	1,770.13	1,770.13			
2140106	公路养护	4,365.28	4,36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0.04	21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04	21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48	169.48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40.5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047.36	2,682.08	4,36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25	56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25	56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61	404.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49	13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15	2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132.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135.41	1,770.13	4,365.2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135.41	1,770.13	4,365.28	
2140101	行政运行	1,770.13	1,770.13		
2140106	公路养护	4,365.28		4,36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0.04	21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04	21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48	169.48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40.5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4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6,135.4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0.04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合计	7,047.36	支出合计	7,047.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047.36	2,682.08	4,36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25	56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25	56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61	404.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49	13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15	2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132.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135.41	1,770.13	4,365.2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135.41	1,770.13	4,365.28
2140101	行政运行	1,770.13	1,770.13	
2140106	公路养护	4,365.28		4,36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0.04	21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04	21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48	169.48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40.5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047.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4.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81
310	资本性支出	4,105.2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82.08	2,477.53	204.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4.72	2,084.72	
30101	基本工资	423.84	423.84	
30102	津贴补贴	429.24	429.24	
30103	奖金	110.10	110.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5	28.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15	269.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48	169.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4.76	654.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5		204.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0		3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55		171.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81	392.81	
30301	离休费	11.66	11.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15	381.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费	

第三部分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 7047.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43.6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的发展性专项 3104.7 万元未纳入批复的年初部门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47.36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7047.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43.6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的发展性专项 3104.7 万元为纳入批复的年初部门预算收入。其中：基本支出 2682.08 万元、项目支出 4365.2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047.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43.66 万元，增长 85.28%，主要原因是年初批复的部门预算收入增加，相应的支出也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569.2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三）交通运输支出 6135.41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210.04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682.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77.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04.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度本单位未安排此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8.9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购车计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365.28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780	
	财政拨款:		78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省公路中心 对机关消防器材进行定期更新维护次数 1 次，结对帮扶困难群众数 3 人，全年媒体宣传合作数量 1 家，省公路中心对单位职工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 1 次，微视频拍摄 1 次，专项培训 4 次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 对机	≥1.00 次

			关消防器材进行定期更新维护次数	
			省公路中心 结对帮扶困难群众数	≥3.00 人
		数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对单位职工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次数	≥1.00 次
			省公路中心 专项培训次数	=4.00 次
			省公路中心微视频拍摄，普通公路影像采集服务次数	≥1.00 次
			省公路中心全年媒体宣传合作数量	≥1.00 家
		质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 资金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公路中心 全年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数	0 起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公路中心 物业服务满意度	≥80.00%
				

公路水路建设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585.28	
	财政拨款:		3585.28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省公路中心应急监测保障专项省公路中心路况评定及督查核验12500 公里、督查核验 2 次、普通国省道桥隧巡检 20 座。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应急监测保障专项省公路中心路况评定及督查核验公里数	≥12500.00 公里
			省公路中心公路应急监测保障专项公路路面督查管理/核验数	≥2 次
			省公路中心普通国省道桥隧巡检数量	≥20.00 座
		质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应急监测保障专项公路路面督查管理/核验督查报告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数	≤3585.2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88 万元，降低 10.84%。主要原因是落实上级要求，严控和压缩一般性支出规模。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66.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052.8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机要通信及应急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